

证券代码：688388

证券简称：嘉元科技

公告编号：2024-017

转债代码：118000

转债简称：嘉元转债

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充确认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嘉元科技”）于2024年3月1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确认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1〕180号同意注册，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124,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应募集资金总额为1,240,000,000元，实际募集资金总额为1,240,000,000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人民币12,367,924.53元（不含税）后，实际收到可转债募集资金人民币1,227,632,075.47元，本次募集资金已于2021年3月1日全部到位，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1年3月1日对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可转债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1]第ZC10031号）。公司依照规定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并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3年2月1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

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7亿元（包含本数）的2021年度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国债逆回购等），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同时，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决策权及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保荐机构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

三、本次补充确认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经公司自查时发现，由于相关工作人员未及时沟通及对授权实施期限的理解有偏差，导致公司使用可转债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实施现金管理时，存在一笔在授权期限内实施的协定存款未在授权期限到期时及时赎回的情况，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拟就该事项进行补充确认。

上述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以协定存款方式进行现金理财系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存放安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前提下，为提高公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的资金使用效率而实施的行为，且协定存款属于保本型产品，截至目前已经赎回，因此未对公司的募集资金投资计划造成不利影响，亦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或损害公司和股东整体利益的情形。

针对公司自查过程中发现的上述问题，公司对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进行了详细梳理和排查，对存在问题进行了认真分析，将相关情况及时向公司董事、监事及相关部门人员进行了通报、传达，并组织相关部门就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相关法律法规进行专项培训，切实纠正其理解和认识偏差问题，确保未来不再有类似事项发生。

2024年3月12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确认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补充确认了上述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

四、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补充确认的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协定存款实施日期在前次董事会审议授权期限内，之后未再新增使用可转债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上述事项未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开展带来不利影响，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或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的情况，未损害上市公司和股东的利益。公司后续将在募集资金管理方面进一步加强内部控制，强化对相关经办人员的培训。

五、专项意见

（一）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补充确认使用部分可转债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是公司自查后进行的修正，公司将部分可转债闲置募集资金以协定存款方式进行理财是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资金安全前提下实施的，未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开展带来不利影响，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或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的情况，未损害上市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综上，公司监事会同意该事项。

（二）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超过董事会授权期限，授权期限到期后，闲置募集资金仍留存在理财账户进行计息，截至目前已经赎回，未对公司的募集资金投资计划造成重大不利影响，未实质损害上市公司和股东的利益。保荐机构对公司补充确认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13日